

臺北市 106 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（字音字形）增能研習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

- （一）臺北市政府 106 年度推動本土教育實施計畫
- （二）臺北市國民小學推動本土語言教學 106 年度工作計畫。
- （三）臺北市國民小學本土語言輔導團年度工作計畫

二、目的

- （一）增進閩南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，以利閩南語教學、傳承及推廣。
- （二）增加教師閩南語字音字形之專業能力。
- （三）提升教師閩南語之聆聽、說話、標音、閱讀、寫作能力，並輔導與協助現職教師通過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。
- （四）培育教師具備流利、正確的閩南語語表達、溝通能力，並提供再進修機會，改進教學方法，提升教學品質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信義區永吉國民小學

五、研習日期：106 年 7 月 5-7 日合計 3 日

六、研習課程：詳如附件一

七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國民小學現職教師，以能說閩南語並實際要擔任教學者為先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請於 106 年 6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前至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教師在職研習網網站登錄，報名名額額滿止，依各校報名情形平均錄取。

九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信義區永吉國民小學（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287 巷 5 號 TEL：02-87858111*500）

十、經費：由教育部補助經費支應。

十一、附則：

- （一）報名人數未達 10 人，恕無法開班研習。
- （二）全程參與研習之教師，依規定核給 18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（三）研習單位**不提供午餐**，請學員午餐自理。
- （四）承辦學校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。
- （五）如遇自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依照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告辦理停班停課相關事宜，後續補課問題，將另行於學校網頁上公告通知，恕不個別通知。
- （六）相關工作人員加班時數不受每月 20 小時之限制。

十二、獎勵：依教育局規定辦理。

十三、本計畫報請教育局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臺北市 106 年度國民小學現職教師閩南語認證（字音字形）增能研習課程表

日期 時間	7 月 5 日 (星期三)	7 月 6 日 (星期四)	7 月 7 日 (星期五)
08:30—08:50	報到		
09:00—09:10	始業式	臺羅拼音系統（二） （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）	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 內容與方向介紹 （臺北市大理國小 張嘉芬校長）
09:10—12:00	閩南語 漢字介紹 （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）		
12:00—13:00	午休		
13:00—16:00	臺羅拼音系統（一） （臺北市博愛國小 徐建華校長）	臺羅拼音系統（三） （臺北市永建國小 許嘉勇老師）	臺羅拼音系統及漢字 測驗練習 （臺北市大理國小 張嘉芬校長）
16:00—	賦歸		